股票代码：600960 股票简称：海尔智家 编号：临 2020-040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
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海尔智家”）第十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7月28日以电子邮件形式发出，会议于2020年7月30日下午4:00在海尔信息产业园创牌大楼中118会议室以现场及通讯方式召开，应到董事9人，实到董事9人，公司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本次会议由席大数、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梁海山先生主持。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审议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重组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颁布的《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等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其他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经对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的条件自查论证，董事会认为本次公司拟通过发行H股方式取得海尔电器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尔电器”）除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以外的股东持有的海尔电器发行在外的全部股份以完成海尔电器私有化并同步实现公司H股上市（以下简称“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符合上述重组相关法律、法规、部门规章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逐项审议通过《关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具体方案的议案》

公司独立董事已对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前认可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A股类别股东大会，D股类别股东大会审议。

就公司本次交易相关事宜，董事会逐项审议如下：

1、方案概述

公司作为要约人请求海尔电器董事会在先决条件达成后，向海尔电器除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以外的所有持有海尔电器已发行或在协议细则记录日前可能发行的股份（以下简称“计划股份”）的股东（以下简称“计划股东”）提出以协议安排方式私有化海尔电器的提议，该提议将根据百慕大公司法第99条以涉及（其中包括）注销所有计划股份的协议安排（以下简称“协议安排”）的方式进行，计划股东将获得公司新发行的H股股票及海尔电器支付的现金对价（定义见议案2.13）。协议安排生效后：（1）海尔电器将从香港联交所退市并成为公司的全资或控股子公司（视可交换债券（EB）转可转换债券（CB）方案实施情况而定），（2）公司H股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并挂牌交易，（3）计划股东将成为海尔智家H股股东。

协议安排具体将通过如下步骤实现：（1）所有计划股份将被注销；（2）就每1股被注销的计划股份，计划股东将获得1.60股海尔智家新发行的H股股份及1.95港元海尔电器支付的现金付款；（3）海尔电器将通过注销计划股份的方式减少已发行股份，并在股本减少后立即向海尔智家可能发行并注销四计划股份数量相同的新股份，使海尔电器向已发行股份增加至注销计划股份之前的数额；以及（4）在该计划生效后，从海尔电器的股本溢价及其他储备科目中减少相当于注销计划股份的现金付款的金额（这会构成百慕大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经修订）下对海尔电器已发行股本的削减）。

私有化协议安排提议将以海尔智家新发行H股股票并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为宗生效为先决条件，同时，海尔智家新发行H股股票并以介绍方式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以私有化协议安排方案生效为先决条件。

公司将在董事会决议公告日，与海尔电器在香港联交所联合发布有先决条件（Pre—Conditional）的私有化提议，该等先决条件均不可被公司豁免：

（1）出席公司股东大会的具有表决权的股东以所持2/3以上表决权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2）出席公司A股类别股东大会及D股类别股东大会的具有表决权的股东分别以所持2/3以上表决权审议通过本次交易；

（3）中国证监会批准公司发行H股；

（4）香港联交所上市委员会批准公司发行H股并在香港联交所上市及交易。

私有化方案的实施（包括协议安排的生效）以下列条件满足或被豁免为前提：

（1）股东批准

(a)协议安排得到亲自或通过委任代表出席法院会议并投票的计划股东所持计划股份价值不少于3/4的大多数计划股东（以投票表决方式）批准；

(b)(i)协议安排得到亲自或通过委任代表在海尔电器的法院会议投票的独立股东所持计划股份所附票数至少75%的独立股东批准（以投票表决方式）；及(ii)在法院会议上投票（以投票表决方式）反对批准计划的决议的票数，不超过全体独立股东持有的全部计划股份所附票数的10%；

(c)得到亲自或通过委任代表出席海尔电器特别股东大会并投票的海尔电器股东以不少于3/4多数票决通过特别决议，批准(i)通过注销计划股份减少海尔电器的已发行股份，(ii)注销后海尔电器立即向公司发行与注销的计划股份数量相同的海尔电器股份，使海尔电器的已发行股份增加至注销计划股份之前的数额，海尔电器账簿中因注销计划股份产生的储备金将按面值入账列作缴足股款，以及(iii)注销在该计划生效后，海尔电器股本溢价账户中相当于注销计划股份的现金付款的金额（这会构成百慕大一九八一年公司法（经修订）下对海尔电器已发行股本的削减）。

（2）其他百慕大法律要求

(d)百慕大最高法院批准协议安排（无论有无变更），且法院命令的副本交付百慕大的公司注册处进行注册；

(e)上文第(c)段提到的减少海尔电器已发行股本事项必须遵守百慕大公司法第46（2）条规定的程序要求和条件（如有）。

（3）第三方同意（以合理要求为限）批准

(f)所有中国法律法规规定的与私有化方案相关的备案、通知、证书、审批均已作出或取得且持续有效，包括但不限于国家发改委备案及商务主管部门备案；

(g)根据公司或海尔电器的任何成员作为一方而承担的任何现有合同义务，而需要就私有化方案取得的所有必要的第三方同意，将对私有化方案的实施或者公司、海尔电器（各称为一个“整体”）的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或被相关方豁免；

(h)没有相关政府、政府机构、通政府、法定或监管机构、法院或专门机构已下达任何私有化提案无效、不可执行或非法，或限制、或禁止实施，或对私有化提案施加任何其他重大条件或义务的命令或决定（不会对公司推进私有化方案的法律能力造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命令或决定除外）。

（4）其他条件

(i)没有发生任何会导致私有化方案或计划股份注销无效、不可强制执行或非法、或禁止实施私有化方案，或对私有化方案或其任何部分及计划股份注销施加任何其他重大条件或义务的事件（对公司推进私有化方案的法律能力不会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事件除外）；

(j)自公告日起，公司或海尔电器（各视为一个整体）的业务、财务或交易状况均未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就本条件(j)而言，重大不利变化不包括：(i)对公司或海尔电器（各视为一个整体）的业务、财务或交易状况造成重大负面的不利影响，(ii)由常驻证券市场的投资者或新闻媒体发布的有关公司或海尔电器所处市场中的任何行业惯例或政策变化，及普遍适用于公司或海尔电器所在行业的行业惯例或政策变化直接导致的重大不利变化；及

(k)除实施私有化方案外，海尔电器股票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地位未被撤销，也未收到香港证券及期货事务监察委员会（以下简称“香港证监会”）和/或香港联交所通知其将会撤销海尔电器股票在香港联交所的上市已经或可能会被撤销的指示。

公司保留决定(体现于股份要约文件)是否豁免所有(a)到(k)的权利（但没有义务豁免）。在任何情况下，公司均不得豁免条件(a)、(b)、(c)、(d)、(e)、(f)、(g)、(h)、(i)、(k)。所有条件应在计划最后或经日期当天或之前满足或被豁免（如适用），否则私有化提议和协议安排将失效。海尔电器无权豁免任何条件。

就条件(g)而言，根据公司及海尔电器的合理预见，截至本次董事会召开之日，不存在依据公司或海尔电器及其子公司作为一方而承担的任何现有合同义务，而对私有化方案具有建大影响且尚需获取私有化方案取得任何必要的第三方同意的情形。除非第三方同意已作为前述条件的一项条件列出，根据《收购守则》第30.1条注释2，只有在发生可令公司有权援引任何上述条件，且在私有化方案背景下对公司具有重大影响的情况时，公司方可援引任何或所有该等条件作为不继续实施计划的依据。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2、方案监管批准

鉴于截至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前，公司尚未取得香港证监会对于公司拟根据香港《收购守则》第3.5条发布有关作出要约的确实意图的公告（以下简称“3.5公告”）的同意，公司董事会授权人士（梁海山先生、谭丽霞女士、李华刚先生、宣伟先生、明国珍女士）有权签署一切必要的协议、承诺、通知、确认等文件；与香港证监会或其他境内外监管部门进行与本交易方案相关的一切所需的进一步沟通或手续；同意3.5公告以及其他与本交易方案相关的公告的最终具体内容及方案发布相关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3、交易对方

本次交易的交易对方为计划股东。具体的交易对方以协议安排记录日登记的海尔电器股份持有人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4、标的资产

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以外的股东持有的海尔电器发行在外的全部股份。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计划股东持有海尔电器1,530,175,386股股份，占海尔电器已发行股份的54.32%。如有可交换债券（EB）持有人行使换股权，其取得的海尔电器股份将成为计划股份的一部分并纳入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范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5、标的资产估值及交易价格

由于标的公司为香港联交所上市公司，本次交易价格不以评估报告为依据，本次交易亦未进行资产评估。本次交易价格是公司在综合考虑资产状况、盈利水平、估值水平、股东利益、业务发展等因素并参考于德能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德能”）出具的《H股估值报告》后确定的。

计划股东将获得公司新发行的H股和海尔电器支付的现金付款。根据《H股估值报告》，截至2020年7月30日，海尔智家H股价值的预估范围为16.45元（指人民币元，下同）/股－16.90元/股（约等于18.23港元/股－18.72港元/股）。基于上述价值，换股比例及现金付款金额，计划股东就计划股份所对应的海尔智家H股与现金付款的理论价值合计为28.09元/股－28.90元/股（约等于31.11港元/股－31.90港元/股）。基于2020年7月30日的计划股份数量，计划股东在假设以下可获得的全部海尔智家H股股份及现金付款的理论总价值约为429.79亿元－440.73亿元（约等于476.08亿港元－488.18亿港元），上述理论价值根据协议安排记录日的计划股份数量最终确定，计划股份数量将根据届时可交换债券（EB）转股情况和海尔电器分红情况等因素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6、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7、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发行的H股（连同公司现可交换债券持有人的换股权获悉数行使的情况下将发行的H股）将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8、发行时间

本次交易中发行H股的具体上市时间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审批进展及其他情况决定。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9、发行对象

本次交易的发行对象为计划股东。具体以协议安排记录日登记的海尔电器股份持有人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0、H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

根据百德能出具的《H股估值报告》，以2020年7月29日为定价基准日，海尔智家H股价值范围为16.45元/股－16.90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1、H股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中，公司预计发行不超过2,857,351,251股H股，最终发行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监管机构批准及其他相关因素，具体如下：

发行对象	H股发行数量（股）
协议安排计划股东（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的协议安排计划股东）	2,448,280,617
海尔电器可交换债券（EB）持有人，假设在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全部行使换股权并参与本次交易（考虑海尔电器2019年度分红方案结算股海尔电器股份对EB转股数量的影响）	409,070,633
合计	2,857,351,251

注：以上可交换债券对应的H股发行数量仅供示意性参考，实际数据将根据海尔电器派息日（2020年8月3日）后十个交易日的海尔电器股份平均收盘价格进行调整；以上合计数据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是由于零碎股的尾数处理差异造成。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2、换股比例

本次交易中，协议安排下的换股比例为1:1.60，即每1股将会被注销的计划股份可以换得1.60股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

上述换股比例将不会因公司与海尔电器已公告的2019年度分红方案的实施、海尔电器支付的现金付款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3、海尔电器支付现金付款

本次交易将通过协议安排的方式，注销海尔电器的计划股份，将海尔电器私有化。就注销的计划股份，计划股东将有两项支付安排（以下统称“支付安排”）供选择，以下为介绍上市方式注牌交易的H股以外，还将由（i）海尔电器支付一笔协议安排生效时可以收到的现金付款（Cash Payment）（以下简称“现金付款”）。

在本次协议安排最终生效后的7个工作日内，上述（i）对应的部分将由海尔电器向在协议安排记录日的所有计划股东支付现金，作为整体交易安排的一部分，以满足股东通过在香港的流动性诉求以及整体交易总价值水平的要求。

现金付款将不会因公司和海尔电器已公告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4、零碎股处理方法

公司本次发行H股的零碎股份不会发行给计划股东。计划股东享有的海尔智家H股的零碎股将被汇总（并在必要时向下取整为最接近整数）并在市场上出售，所得款项（扣除费用和税款）留存公司所有。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5、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在（1）协议安排生效日，（2）协议安排未获批准之日，或（3）私有化提议终止之日中的孰早之日以前，除经2020年6月3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20年6月23日召开的海尔电器2019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外，公司和海尔电器将不实施利润分配。

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前公司的滚存未分配利润，在本次交易实施完毕后由公司的新老股东按持股比例共同享有。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6、锁定期安排

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以下简称“《香港上市规则》”）定义的公司控股股东及其相关登记持有人须遵守《香港上市规则》第10.07条关于出售公司股份的相关限制，其中包括：自公司开始H股股份发盘之日起计算六个月内，不得出售与其所持有的海尔智家H股股份及现金付款的理论总价值约为429.79亿元－440.73亿元（约等于476.08亿港元－488.18亿港元），上述理论价值根据协议安排记录日的计划股份数量最终确定，计划股份数量将根据届时可交换债券（EB）转股情况和海尔电器分红情况等因素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6、发行股票的种类及面值

本次发行的股票种类为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均为普通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7、上市地点

本次交易发行的H股（连同公司现可交换债券持有人的换股权获悉数行使的情况下将发行的H股）将在香港联交所主板上市。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8、发行时间

本次交易中发行H股的具体上市时间将根据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审批进展及其他情况决定。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9、发行对象

本次交易的发行对象为计划股东。具体以协议安排记录日登记的海尔电器股份持有人为准。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0、H股发行的定价基准日、发行价格和定价方式

根据百德能出具的《H股估值报告》，以2020年7月29日为定价基准日，海尔智家H股价值范围为16.45元/股－16.90元/股。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1、H股发行数量

本次交易中，公司预计发行不超过2,857,351,251股H股，最终发行数量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或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法律规定、监管机构批准及其他相关因素，具体如下：

发行对象	H股发行数量（股）
协议安排计划股东（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的协议安排计划股东）	2,448,280,617
海尔电器可交换债券（EB）持有人，假设在协议安排记录日前全部行使换股权并参与本次交易（考虑海尔电器2019年度分红方案结算股海尔电器股份对EB转股数量的影响）	409,070,633
合计	2,857,351,251

注：以上可交换债券对应的H股发行数量仅供示意性参考，实际数据将根据海尔电器派息日（2020年8月3日）后十个交易日的海尔电器股份平均收盘价格进行调整；以上合计数据与各加数直接相加之和在尾数上的差异是由于零碎股的尾数处理差异造成。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2、换股比例

本次交易中，协议安排下的换股比例为1:1.60，即每1股将会被注销的计划股份可以换得1.60股公司发行的H股股票。

上述换股比例将不会因公司与海尔电器已公告的2019年度分红方案的实施、海尔电器支付的现金付款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3、海尔电器支付现金付款

本次交易将通过协议安排的方式，注销海尔电器的计划股份，将海尔电器私有化。就注销的计划股份，计划股东将有两项支付安排（以下统称“支付安排”）供选择，以下为介绍上市方式注牌交易的H股以外，还将由（i）海尔电器支付一笔协议安排生效时可以收到的现金付款（Cash Payment）（以下简称“现金付款”）。

在本次协议安排最终生效后的7个工作日内，上述（i）对应的部分将由海尔电器向在协议安排记录日的所有计划股东支付现金，作为整体交易安排的一部分，以满足股东通过在香港的流动性诉求以及整体交易总价值水平的要求。

现金付款将不会因公司和海尔电器已公告的2019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实施而调整。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4、零碎股处理方法

公司本次发行H股的零碎股份不会发行给计划股东。计划股东享有的海尔智家H股的零碎股将被汇总（并在必要时向下取整为最接近整数）并在市场上出售，所得款项（扣除费用和税款）留存公司所有。

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15、滚存未分配利润安排

在（1）协议安排生效日，（2）协议安排未获批准之日，或（3）私有化提议终止之日中的孰早之日以前，除经2020年6月3日召开的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和2020年6月23日召开的海尔电器2019年股东周年大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方案外，公司和海尔电器将不实施利润分配。

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海尔集团公司，公司的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变更，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本次交易不构成重组上市。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根据《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相关要求，公司就本次交易制作了《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详细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及其摘要。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规定及〈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规定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一）经审慎分析，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符合《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十一条的规定，具体如下：

1、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有关环境保护、土地管理、反垄断等法律和行政法规的规定；

2、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不符合股票上市条件；

3、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定价公允，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合法权益的情形；

4、本次交易所涉及的资产权属清晰，资产过户或者转移不存在法律障碍，相关债权债务处理合法；

5、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增强持续经营能力，不存在可能导致公司重组后主要资产为现金或者无具体经营业务的情形；

6、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在业务、资产、财务、人员、机构等方面与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人保持独立，符合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独立性的相关规定；

7、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形成或者保持健全有效的法人治理结构。

（二）经审慎分析，公司董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交易符合《关于规范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若干问题的规定》第四条的规定，具体如下：

1、本次交易不涉及立项、环保、行业准入、用地、规划、建设施工等有关报批事项。本次交易尚须履行的审批及备案程序已在《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中详细披露，并就相关审批程序可能无法获得批准的风险作出了特别提示。

2、本次交易标的资产为公司及公司子公司以外的股东持有的海尔电器发行在外的全部股份。截至本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计划股东持有海尔电器1,530,175,386股股份，占海尔电器已发行股份的54.32%。如有可交换债券（EB）持有人行使换股权，其取得的海尔电器股份将成为计划股份的一部分并纳入本次交易的标的资产范围。海尔电器不存在出资不实或影响其合法存续的情况，公司将在交易对方合法拥有标的资产的完整权利，不存在限制或者禁止转让情形的前提下，取得交易对方持有的海尔电器股权。

3、本次交易有利于提高公司资产的完整性，本次交易完成后，公司在人员、采购、生产、销售、知识产权等方面仍将保持独立。

4、本次交易有利于公司优化财务状况、增强公司的营运效率和发展前景，有利于公司突出主业、增强抗风险能力和行业地位，有利于公司增强独立性，同时本次交易不会导致公司新增关联交易或存在同业竞争的情况。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17-2019年度国际会计准则审计报告、备考审阅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6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就本次交易，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国卫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2019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进行审计并出具了《2017、2018及2019年12月31日的审计报告》，对公司编制的备考财务报表进行审阅并出具了《经扩大集团之未经审核备考财务资料》。

本项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进一步加强资本市场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保护工作的意见》（国办发[2013]110号）、《国务院关于进一步促进资本市场健康发展的若干意见》（国发[2014]17号）和《关于首发及再融资、重大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有关事项的指导意见》（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告[2015]31号）等有关法律、法规和中国证监会颁布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要求，为保障中小投资者利益，公司对本次交易当期回报摊薄的影响进行了认真分析，制作了《关于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及采取填补措施的公告》，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就本次交易摊薄即期回报及填补措施作出了有关承诺。上述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详细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重大资产购买暨关联交易报告书（草案）》。

本项议案具体内容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关于资产重组摊薄即期回报的风险提示及填补措施公告》。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青岛海尔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批复》（证监许可[2018]1912号）核准，公司于2018年12月18日公开发行30,074,900张可转换公司债券，每张面值100元，募集资金总额300,749万元，扣除保荐及承销费（含增值税）2,390.95万元后的余额为298,358.05万元，实收募集资金总额业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验资评级、信息披露、登记服务及发行手续费等其他发行费用合计355.57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298,002.48万元。前次募集资金已于2018年12月21日全部到位，并经山东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现已更名为“和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和信验字（2018）第000090号）验证。

截至2020年6月30日止，募集资金已使用200,470万元，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6,172万元，募集资金余额97,077万元（账户余额包括公司购买理财产品产生的收益、活期存款利息、汇兑损益及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审议通过《关于〈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度）股东回报规划〉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进一步完善和健全公司利润分配制度，为股东提供持续、稳定、合理的投资回报，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指引》、上证公字[2013]1号）以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在充分考虑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发展需要的基础上，公司制定了《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度）股东回报规划》，详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未来三年（2021-2023年度）股东回报规划》。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六、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秘书及委任其主要联系人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关联董事梁海山、谭丽霞、李华刚回避表决）

为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H股上市事宜，董事会同意聘任孙佩真女士为公司秘书，并委任公司董事会秘书明国珍女士为公司内部可供孙佩真女士联络的主要联系人。该等聘任及委任自公司发行的H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

孙佩真女士简历如下：

孙佩真女士于2014年加入 Vistra Corporate Services (HK) Limited，现任企业服务经理职位，负责为上市公司及私人公司提供公司秘书及合规服务方面拥有逾十三年的经验，目前为包括公众上市公司、跨国公司及私人公司在内的客户组合提供服务。

孙女士获香港公开大学企业管治硕士学位，并获香港城市大学翻译及传译专业文学学士学位（荣誉）。自2019年起，其一直为香港特许秘书公会以及英国特许秘书及行政人员公会的准会员。

十七、审议通过《关于委任公司授权代表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H股上市事宜，董事会同意委任梁海山先生和孙佩真女士担任公司授权代表，与香港联交所及其他监管机构沟通并向其提交相关文件；委任孙佩真女士担任根据《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第3.06（2）条规定的授权代表的替任人，在授权代表本人不在香港时负责与香港联交所联络。前述委任自公司发行的H股在香港联交所上市之日起生效。

十八、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H股上市后适用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H股上市事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到境外上市公司章程必备条款》（以下简称“《必备条款》”）、《香港联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证券上市规则》及其他公司证券上市地相关规定等境内外上市公司监管法律法规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的实际情况，公司修订了本次交易后适用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详细情况请见与本公告同日披露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公告》及《公司章程》（草案）。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公司本次交易的实际情况等，对经本次交易审议和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进行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条件等进行调整和修改），并在本次交易完成后，对《公司章程》（草案）中涉及注册资本和股本结构的内容作出相应调整和修改。

本次审议通过的《公司章程》（草案）将在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并待公司公开发行的境外上市外资股（H股）在香港联交所挂牌交易之日起生效并实施。在此之前，公司现行章程继续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十九、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H股上市后适用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H股上市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要求及《公司章程》（草案）之规定，公司修订了本次交易后适用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以下简称“《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修改条款见本公告附件一；（《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内容）。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公司本次交易的实际情况等，对经本次交易审议和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进行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条件等进行调整和修改）。

本次审议通过的《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草案）将与《公司章程》（草案）同时生效。在此之前，公司现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继续有效。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十、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H股上市后适用的〈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H股上市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要求及《公司章程》（草案）之规定，公司修订了本次交易后适用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以下简称“《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修改条款见本公告附件二；（《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内容）。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公司本次交易的实际情况等，对经本次交易审议和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进行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条件等进行调整和修改）。

本次审议通过的《董事会议事规则》（草案）将与《公司章程》（草案）同时生效。在此之前，公司现行《董事会议事规则》继续有效。

二十一、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H股上市后适用的〈独立董事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H股上市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要求及《公司章程》（草案）之规定，公司修订了本次交易后适用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草案）（以下简称“《独立董事制度》（草案）”），修改条款见本公告附件三：（《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制度》（草案）内容）。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公司本次交易的实际情况等，对经本次交易审议和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独立董事制度》（草案）进行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条件等进行调整和修改）。

本次审议通过的《独立董事制度》（草案）将与《公司章程》（草案）同时生效。在此之前，公司现行《独立董事制度》继续有效。

二十二、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H股上市后适用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H股上市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要求及《公司章程》（草案）之规定，公司修订了本次交易后适用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草案）（以下简称“《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草案）”），修改条款见本公告附件四：（《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草案）内容）。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公司本次交易的实际情况等，对经本次交易审议和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草案）进行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条件等进行调整和修改）。

本次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草案）将与《公司章程》（草案）同时生效。在此之前，公司现行《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继续有效。

二十三、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H股上市后适用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H股上市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要求及《公司章程》（草案）之规定，公司修订了本次交易后适用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修改条款见本公告附件五：（《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内容）。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公司本次交易的实际情况等，对经本次交易审议和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进行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条件等进行调整和修改）。

本次审议通过的《募集资金管理办法》（草案）将与《公司章程》（草案）同时生效。在此之前，公司现行《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继续有效。

二十四、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H股上市后适用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H股上市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要求及《公司章程》（草案）之规定，公司修订了本次交易后适用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草案）（以下简称“《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草案）”），修改条款见本公告附件六：（《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草案）内容）。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公司本次交易的实际情况等，对经本次交易审议和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草案）进行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条件等进行调整和修改）。

本次审议通过的《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草案）将与《公司章程》（草案）同时生效。在此之前，公司现行《关联交易公允决策制度》继续有效。

二十五、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H股上市后适用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H股上市事宜，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上市地上市规则要求及《公司章程》（草案）之规定，公司修订了本次交易后适用的《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以下简称“《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修改条款见本公告附件七：（《海尔智家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内容）。

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及董事会授权人士，根据境内外法律法规的规定、境内外监管机构的要求与建议，公司本次交易的实际情况等，对经本次交易审议和经股东大会批准通过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进行调整和修改（包括但不限于对文字、章节、条款、生效条件等进行调整和修改）。

本次审议通过的《对外担保管理制度》（草案）将与《公司章程》（草案）同时生效。在此之前，公司现行《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继续有效。

二十六、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H股上市后适用的〈境外发行证券及上市相关的保密及档案管理制度〉的议案》（表决结果：同意9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为完成本次交易涉及的H股上市事宜